

证券代码：839411

证券简称：涛生医药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

券

## 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1月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太博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4,930,3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.60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及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变更注册为：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105 号百方大厦 9A，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。上述变更后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登记为准。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相应修订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8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4,930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7 日